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3日、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审议涉及本人薪酬议案时均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及方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未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度发放。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 （三）2026 年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专项奖金等组成，且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其中，公司结合同行业地区及公司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履职情况及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基本薪酬并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公司将根据薪酬管理制度和经审计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评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 30%预先随同每月基本薪酬一并发放，剩余 70%部分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实际发放金额最终以考核为准。

2、独立董事津贴为 5,000 元/月，年度合计 60,000 元（税前），自任期起按月发放。

### （四）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